

上海证券交易所技术文档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全面注册制改革  
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二三年四月

## 文档摘要

本档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全面注册制改革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

### 特别申明：

- 本指南为技术实施指南，所涉相关业务规定以本所业务规则为准。
- 本指南根据本所相关规则、业务方案、公告通知制定。
- 本所保留对本指南的解释与修改权。

### 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tech-support@sse.com.cn](mailto:tech-support@sse.com.cn)

## 1 简介

本文档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全面注册制改革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对市场参与者相关的技术实施提出建议。

上交所改造系统的宗旨：从技术上保障证券市场安全运行，同时，尽量降低系统改造对市场参与者的影响。

本文档中相关业务规则和参数均参照科创板进行设计，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后相关业务规则和参数请以正式发布版本为准。各市场参与者技术系统须做好相关参数可配置化工作，确保业务启用时可通过修改参数配置快速支持。

## 2 业务调整说明

全面注册制改革，借鉴科创板先行先试的经验，在申报订单类型、涨跌幅限制和有效价格申报范围等方面均有调整，因此同步调整申报接口和产品基础信息文件接口的相关说明。详细的交易规则，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根据业务规则的调整，本所整理了技术改造的要点，主要如下：

### 1、自动停复牌规则调整

调整主板股票上市前5日的自动停牌规则，并取消风险警示板和主板增发上市首日的自动停牌规则，具体调整请见下表标红部分。

序号	自动停复牌规则分类	一档涨跌比例	二档涨跌比例	换手率比例	参考价
1	新股前5日（主板）	30%	60%	N/A	开盘价
2	<del>增发上市首日（主板）</del>	<del>10%</del>	<del>20%</del>	<del>80%</del>	<del>开盘价</del>
3	<del>风险警示板（主板）</del>	<del>N/A</del>	<del>N/A</del>	<del>30%</del>	<del>N/A</del>
4	退市整理首日（主板、科创板）	30%	60%	N/A	开盘价
5	重新上市首日（主板）	30%	60%	N/A	开盘价
6	新股前5日（科创板）	30%	60%	N/A	开盘价

2、市价订单方面，除风险警示板、退市整理期股票不支持市价订单，主板股票（包括存托凭证）、基金均新增支持本方最优市价订单、对手方最优市价订单，且所有市价订单需设置保护限价。

### 3、价格控制调整

调整主板股票有效申报价格的控制范围，具体调整请见下表标红部分。

产品分类	场景说明	涨跌幅限制类型	涨跌幅	有效申报价格范围				
				开盘集合竞价	连续竞价	收盘集合竞价	盘中停牌阶段	
股票	科创板	上市前5日	P	N/A	无	买单不高于买入基准 102%； 卖单不低于卖出基准 98%	无	无
		退市整理首日	R	N/A				
		常规	N	前收 20%				
	主板	上市前5日	P	N/A	前收 [50%, 900%]	买单不高于 max(买入基准 102%, 买入基准+10 个最小变动单位)； 卖单不低于 min(卖出基准 98%, 卖出基准-10 个最小变动单位)	最新成交 [90%, 110%]	
		退市整理首日	R	N/A				
		重新上市首日	R	N/A				
		常规	N	前收 10%				
	风险警示板	常规	N	前收 5%	无		无	无
	优先股	常规	N	前收 10%				
	基金	科创板相关ETF和科创板LOF	常规	N	前收 20%	无		
REITs		常规	N	首日：前收 30%； 非首日：前收 10%				
其他基金		常规	N	前收 10%				

#### 4、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调整主板转融通约定申报相关业务要素，与科创板约定申报保持一致；同时调整了转融通业务申报时间；取消揭示约定申报实时成交总量。

业务要素	主板约定	科创板约定	主板非约定	科创板非约定
可出借持仓	无限售流通股 <b>战略配售股</b>	无限售流通股 战略配售股	无限售流通股 <b>战略配售股</b>	无限售流通股 战略配售股
申报时间	<del>9:15-11:30</del> <del>9:25-9:30</del> 、13:00-15:00, 15:00-15:10*	9:15-11:30、 13:00-15:00, 15:00-15:10*	<del>9:15-11:30</del> <del>9:25-9:30</del> 、 9:30-、 13:00-15:00, 15:00-15:10*	<del>9:15-11:30</del> <del>9:25-9:30</del> 、 9:30-、 13:00-15:00, 15:00-15:10*
成交模式	<del>集中撮合、盘后过户</del> <b>实时撮合、实时调整余额</b>	实时撮合、实时调整余额	集中撮合、盘后调整余额	集中撮合、盘后调整余额
数量	<del>出借【1万, 100万】</del> <del>借入【1万, 1亿】</del> <b>出借【1000, 1000万】</b> <b>借入【1000, 1亿】</b>	出借 【1000, 1000万】 借入 <del>【1000, 1000万】</del> <b>借入【1000, 1亿】</b>	<del>出借【1万, 100万】</del> <del>借入【1万, 1亿】</del> <b>出借【1000, 1000万】</b> <b>借入【1000, 1亿】</b>	出借【1000, 1000万】 借入【1000, 1亿】
期限费率	<del>固定</del> <b>市场化</b> 期限费率	市场化期限费率	固定期限费率	固定期限费率

实时行情	<del>盘后成交总量</del> N/A	N/A	实时申报总量 盘后成交总量	实时申报总量 盘后成交总量
------	--------------------------	-----	------------------	------------------

### 5、主板股票网上发行

网上投资者参与新股申购,每 5000 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5000 元的不计入申购额度,总市值不足 10000 元,不可参与认购。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5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 500 股或其整数倍。

## 3 市场接口调整说明

本次市场接口调整涉及竞价撮合平台和综合业务平台,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 **《IS101-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撮合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1.64 版-20230407》:**
  - 1) 调整 EzOES 申报接口 ordwth 中“Price”字段的填写说明,要求市价订单填写“保护限价”。
  - 2) 调整产品基础信息第二版第一批次文件 cpxx0201MMDD.txt 接口的填写说明:调整“涨跌幅限制类型”、“涨幅上限价格”、“产品状态标志”字段的相关描述。其中“上市时尚未盈利”、“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标签位的适用范围由科创板产品推广至注册制股票(含存托凭证),同时增加“是否注册制股票(含存托凭证)”的标签位。
- **《IS105-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1.52 版-20230407》:**
  - 1) 调整转融通公共数据消息的描述,取消约定申报在公共行情中揭示成交汇总行情。
- **《IS122-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网关 Binary 接口规格说明书(竞价平台)0.55 版-20230407》**  
**《IS122-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网关 STEP 接口规格说明书(竞价平台)0.55**

版-20230407》：

- 1) 调整新订单申报接口中“Price”、“OrdType”字段的填写说明，要求市价订单填写“保护限价”，并调整两类市价单（本方最优、对手方最优）的适用范围。

## 4 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建议及注意事项

- 1) 四类市价订单（最优五档即时成交剩余撤销市价订单、最优五档即时成交剩余转限价市价订单、本方最优市价订单、对手方最优市价订单），适用于所有股票、存托凭证和基金，不再限制本方最优市价订单和对手方最优市价订单仅支持科创板股票及存托凭证。
- 2) 针对所有股票、存托凭证和基金的四类市价订单，申报时均需填写“保护限价”。
- 3) 市场参与者应根据最新交易规则中的涨跌幅限制，结合产品基础信息文件接口的涨跌幅限制信息，进行有效校验，做好前端控制。
- 4) 转融通科创板约定申报模式，推广至主板，包含撮合模式、期限费率、交易时段、申报数量、成交汇总行情、战略配售股份出借等方面。
- 5) 由于转融通上午申报时间调整为 9:15-11:30，综合业务平台 EzSTEP 允许申报的时间也由 9:15-9:25、9:30-11:30 调整为 9:15-11:30。转融通申报时间调整后，除转融通业务外，在 9:25-9:30 期间向综合业务平台申报的其他订单，将被拒绝。**市场参与者应注意此项变更对用户申报习惯的影响，建议不要在 9:25-9:30 期间“预埋”订单至 EzSTEP 数据库，以免造成废单。**
- 6) 市场参与者应充分评估业务变更对交易相关技术系统的影响，做好相关技术系统维护、改造工作，保证全面注册制改革的顺利开展，同时保障现有上交所股票、债券、基金、融资融券、股票期权等各类业务正常运行。

7) 市场参与者应根据本所要求利用本所提供的测试环境进行充分测试验证。

#### 8) 主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对于新增普通投资者（新开通沪市 A 股证券账户的普通投资者），应当在首次参与主板股票、存托凭证的申购、交易前签署《主板投资风险揭示书》。未签署的，证券公司不得接受其相关委托。

对于存量投资者（已开通沪市 A 股证券账户且未销户的投资者）不适用前述要求。证券公司应当通过短信、电话、弹窗提醒等适当方式进行风险提示，告知投资者注册制后主板相关制度变化及风险特征，并做好留痕。

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则保持不变。

注：主板适当性要求及相关风险揭示书必备条款内容应以本所正式发布版本为准，本指南仅供技术改造参考。

9) 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后，市场参与者若继续通过上交所易神系统报盘子系统 EzOES 申报竞价平台市价订单，软件版本应使用 EzOES-2019 及以上版本。EzOES-2019（不含）之前的版本不支持调整注册制下市价订单的保护限价。

## 5 相关技术文档

《IS101-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撮合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1.64 版-20230407》

《IS105-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1.52 版-20230407》

《IS122-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网关 Binary 接口规格说明书(竞价平台)0.55 版-20230407》

《IS122-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网关 STEP 接口规格说明书（竞价平台）0.55



---

版-20230407》